



中国中铁

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经理部劳务（专业）分包招标文件

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枣庄工程技师学院  
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ZZJSXY-LWFB-04 主体工程）



## 中国中铁

招标组织单位：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第四工程分公司招采中心

招 标 人：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经理部

2024年 09 月



# 告 知 书

致所有投标单位：

1、所有投标单位请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请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2、严禁将资质借予他人挂靠参与公司项目投标，否则按废标处理；中标后将其承揽的工程转包给他人施工的，一经发现将立即纳入“黑名单”；

3、投标单位不得采取行骗、托关系、行贿等违法行为参与投标，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资格；

4、严禁投标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视为串标。在招投标活动中存在串标、围标、弄虚作假、无故放弃中标情形的分包方，予以招标平台内通报，情节严重的，视严重程度分别给予停止6-12个月投标资格直至列入不合格名录。

5、所有参加投标的队伍必须按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投标保证金汇款备注：**枣庄工程技师学院项目主体工程投标保证金（具体见10.2）**

6、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已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对投标人的要求做出同意的实质性响应；

7、投标人需提交正本副本各一份投标文件（装一个档案袋），正本采用天蓝色硬纸封面，副本采用浅灰色硬纸封面。同时提供与纸质版一致的电子版及扫描件文件一份，电子版可放在U盘与投标文件一起封装。



8、对于招标文件中的招标资格要求、履约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交纳原则、招标评分规则、签订合同范本及合同条款等投标单位已充分理解并接受。

9、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单位相关部门及人员就合同履行交底

第四章 中铁四局劳务招标评分表

第五章 主要合同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劳务（专业）分包招标控制价（具体到招标单元名称）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一、工程概况

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位于滕州高铁新区临湖大道东侧、吉山路北侧、呈祥大道西侧、孟尝君路南侧。总建筑面积约43.582万平方米，包括教学楼、学生公寓等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合同总造价199884.12万元。

## 二、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见第七章招标工程量清单表

本次主体工程招标采用劳务分包，共1个招标单元，拟选定2家施工队伍，分为2个包件（包件号：ZZJSXY-LWFB-04包件一、ZZJSXY-LWFB-04包件二），ZZJSXY-LWFB-04包件一：枣庄工程技师学院学生公寓ABC、学生街一、二和连廊BC主体工程，总建筑面积为60541.81m<sup>2</sup>，ZZJSXY-LWFB-04包件二：枣庄工程技师学院学生公寓DE、学生街三、四、南侧连廊、连廊D和学生餐厅A主体工程，总建筑面积为43807.51m<sup>2</sup>。因图纸和设计变更导致工程内容和工程数量调整的，分部分项工程量变化超过±5%时，合同价款和工期相应调整，分部分项工程量变化不超过±5%时不进行调整。最终结算以实际完工设计内合格数量为准。

## 三、资格要求

3.1 投标单位资质要求：

3.1.1 本项目不支持联合体投标。

3.1.2 公司注册资金不得小于投标总价的 1/5。

3.1.3 资质要求：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企业资质证



书（实行证照合一的地区及资质合并的地区，按其规定执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关证照齐全有效，其中资质等级要求：

序号	投标内容	专业承包资质要求	经营范围
1	学生公寓ABCDE 主体工程	1. 投标人必需具备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 2. 除具备劳务资质外，还应至少具备以下一项相关资质，如： (1)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2)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3)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

3.1.4 资金实力雄厚，具备一定的垫资能力。

3.1.5 投标单位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取消其投标资格：

3.1.5.1.1 投标单位近三年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3.1.5.1.2 投标单位，或其主要人员及授权委托人有“限高”情形。

3.1.5.2 投标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3.1.5.3 投标单位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3.1.5.4 投标单位被人社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3.1.5.5 投标单位被城乡建设局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限制在行政区域内承接新的工程项目且在限制期内的；

3.1.5.6 被股份公司、局和公司列入《不合格劳务队伍名录》的；

3.1.5.7 参建公司范围内的项目，已完工但三个月内仍未封账的；

3.1.6 投标单位三年内未发生恶意讨薪、越级上访等情况，能积极妥善解决农民工欠薪问题和处理负面舆情。

3.1.7 投标单位应持有中铁四局准入证才可参与投标，特殊情况需经甲方公司资审合格后方可参加投标。

### 3.2 投标人资格

投标人必须是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投标单位的股东（身份可在天眼查、企查查等平台查到）。开标会必须由以上人员（携带身份证原件、身份



证明材料、一年以上社保证明）参加，其他人员参会的将被视为废标处理。

### 3.3 纳税人资格

投标人必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且必须及时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票据，作为计价结算支付的凭据。

## 四、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投标人的资质审查采用资质预审的方式，资质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参与投标。投标人携带中铁四局准入证、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纳税人资格证明等证明材料前往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商务管理部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通过方可获取招标文件、参与投标。

## 五、招标信息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 5.1 招标信息获取

四分公司招标<http://4.crec4.com/list-3924-1.html> 首页招标公告界面、四公司招标信息群（QQ群：371888743）。

### 5.2 招标文件获取

本次招标文件仅采用电子版方式发售，售价500.00元，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4年09月05日18时00分起至2024年09月12日18时0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于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商务管理部联系领取。未领取招标文件的单位不得参与投标。未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不得参与投标，一个标书只能参与一个单元投标。

## 六、招标文件答疑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请于开标截止日（2024年09月14日）前2日，以书面形式报请招标单位，提的问题应简单明了。如：招标文件第X页第X行，X是否X，不得出问答题。

## 七、投标保证金与履约保证交纳

### 7.1 投标保证金交纳

在投标截止前统一汇款至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账号见10.2），汇款回单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未交保证金的单位按废标处理。开标后悔标的队伍，投标保证金不返还；所有未中标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不计息原路返还，以财务具体返还日期为准，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自合同签订后自动转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 7.2 投标保证金标准

每个招标单元投标保证金为：80万元（大写：捌拾万元整）。

局II类以上队伍免交投标保证金（中铁四四招采〔2023〕248号）

### 7.3 履约保证金缴纳

为避免中标人违约或造成甲方（合同中约定的甲方）损失，履约保证金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日内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说明：

首次合作协作队伍缴纳合同总价款10%的履约保证金，已与本公司有合作的单位缴纳中标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与中铁四局局内其他单位已有合作且考评等级II级及以上的单位缴纳中标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其余单位均按中标金额10%缴纳履约保证金。在公司内有逾期欠款的可转为履约保证金。战略合作、局I级队伍等暂不享有履约保证金优惠待遇。

履约保证金返还按完成合同结算30%返还20%履约保证金，完成50%结算返还至



40%，完成80%结算返还至70%，末次封账后返还至90%，乙方全面履行合同完毕且签订封闭协议后三个月内甲方全额返还剩余部分。中标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视为放弃中标机会，招标单位有权在投标书的有效期内将本合同授予其他投标人或重新招标，按招投标文件约定处理。履约保证金返还按照合同标的以里程碑事件约定分批次返还。

##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 8.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与地点

递交时间：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09 月 14 日 9 时整（即为开标时间）。

递交地点：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山东省滕州市高铁新区联迪创客小镇中铁四局项目部）。

联系人：孟令豪 19719221449

### 8.2 投标文件递交逾期规定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九、开标

### 9.1 开标时间

2024 年 09 月 14 日 9 时 00 分。

### 9.2 开标地点

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经理部（详细地址：山东省滕州市高铁新



区联迪创客小镇中铁四局项目部）。届时请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会场规定秩序参加（每个投标单位不得超过 2 人）。

## 十、招标人信息

### 10.1 招标组织单位

招标组织单位名称：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枣庄工程技师学院暨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经理部

获取标书联系人：孟令豪 19719221449

投标保证金联系人：耿天军 18756035675

技术咨询人：李先鹏 18715165376

### 10.2 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中铁四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枣庄技师学院项目经理部

账号：2011010192403321000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备注：**枣庄技师学院项目主体工程投标保证金**

特别说明：在汇款单上注明标书款、项目名称及所投包件（如：枣庄技师学院项目主体工程ZZJSXY-LWFB-04包件一投标保证金等），不接受个人汇款，投标保证金汇款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汇款回单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未交保证金的按废标处理，中标后投标保证金抵扣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收到中标通知书以后，悔标的单位，投标保证金不返还；未中标的单位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不计息原路返还。